

世界征服者

成吉思汗

弓山老匪 著

成吉思汗波澜壮阔、金戈铁马的传奇人生令人叹为观止。有人曾经统计过，成吉思汗一生共进行了六十多次战争，除十三翼之战因实力悬殊主动撤退外，没有一次失败过。

他来了，
他占有，
他走了。



中国工人出版社



世界征服者

成吉思汗



弓山老匪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世界征服者:成吉思汗/弓山老匪著. —北京:中国工人出版社, 2012.12

ISBN 978-7-5008-5430-2

I. ①世… II. ①弓… III. ①成吉思汗 (1162 ~ 1227) — 传记 IV. ①K827=4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10693号

世界征服者：成吉思汗

- 出 版 人 李庆堂
责任编辑 王学良 杨博惠
责任校对 赵贵芬
责任印制 栾征宇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北京市东城区鼓楼外大街45号 邮编:100120）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电 话 010-62350006（总编室） 010-82075934（社科文艺分社）
010-62005038（传真）
发行热线 010-62045461 62005042（传真）
读者服务 010-62389465
经 销 各地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密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26.5
字 数 420千字
版 次 2013年3月第1版 2013年3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42.00元
-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本来想看一下真实的成吉思汗故事，通过百度搜索到了两部关于成吉思汗的电视连续剧。先看第一部，便见铁木真的老爸也速该同志胡子拉碴，四五十岁，一副弯刀帮帮主的模样，带着四五十号人马在那里抢老婆，那被抢的女人坐着个雪橇，剧中情节怎么都和自己看到的蒙古史对不上号，于是放下不看了；再看第二部，也是个四五十岁胡子拉碴的家伙带着三四十人在那里抢女人，不同的是那女人坐的是马车。

从以上两个场景中我们可以看出，导演们为了抢眼球，都爱搞大场面，认为杀气腾腾的才有英雄气概。可是，我看到的蒙古起源史书《蒙古秘史》记载，那也速该同志当年才28岁啊，因这哥们儿眼界高，一般美女看不上，才耽擱到这个年纪还打光棍。当时，他孤身一人在打鸟的半路上，看到别人用牛车娶回漂亮的新娘才动了色心，撒开脚丫子跑回家喊来兄弟，三人是赶跑了那新郎官才抢得靓妞回家当老婆的啊！怎么这两部大片都不顾历史的真实性呢？

没法子，老匪只得搜集史料，自编这本通俗历史读物了。

本书里的人物故事都是出自史料记载，我只是把那些真实的历史人物、事件从很多的历史书籍中选编在了这本书里，在这里首先感谢那些辛劳的作者们。

这不是历史小说，而是通俗历史传记，所以没有虚构的说法。

虽然这书写的是成吉思汗的一生，但是，他早年发起的战争大多都与祖辈的恩怨有些渊源，所以还得从他的祖先说起。

目 录



前言 / 001

第一章 蒙古族的先辈们 / 001

五箭训子 / 001

玩弄皇帝的胡须 / 008

木驴之仇 / 015

抢个老婆当新娘 / 021

第二章 自古雄才多磨难 / 027

乱世生英雄 / 027

坚强的母亲 / 034

失手竟成千古恨 / 039

被追杀的少年 / 042

朋友加兄弟 / 048

美女老婆大一岁 / 052

老婆被抢走了 / 056

第三章 霸业从这里起步 / 060

义父与好友帮他白手起家 / 060

残酷的灭杀 / 064

你是放马的还是放羊的 / 067

长生天叫你当大汗 / 071

架起大锅煮战俘 / 076

得人心者得天下 / 081

逆我者亡 / 085

一山岂能容二虎 / 091

遭遇旧情人 / 097

著名的《大札撒》 / 103

姐姐比我更漂亮 / 105

互相帮忙的义父和义子 / 110

自以为是的义弟 / 115

这哥们儿又一次落难了 / 121

给敌人上上课 / 127

义父变成老屠夫 / 132

脑袋当球踢 / 142

灭乃蛮部落 / 146

草原一统 / 154

第四章 蒙古汗国 / 163

成吉思汗 / 163

开国将帅爽歪歪 / 170

怯薛军 / 174

大汗的女儿出嫁了 / 177

找30个美女惹出的麻烦 / 180

经常到天上游玩的哥们儿 / 182

第五章 老牛吃嫩草 / 192

愿意做你的右手 / 192

痛扁人家的好处 / 197

老牛吃嫩草 / 205

蒙古军攻占中兴府 / 208

科学的东西 / 215

骂你没商量 / 221

一个逃亡者的戏剧人生 / 226

第六章 异常残酷的西征 / 233

跟皇帝做点生意 / 233

点燃引线的家伙 / 239

野种的郁闷 / 246

弯弓挥刀去远征 / 253

贪婪的后果很严重 / 257

上帝的鞭子 / 267

上阵莫过父子兵 / 275

剖腹找珍宝 / 281

砍下的人头堆成塔 / 287

繁华城市变荒漠 / 291

真正的英雄好汉 / 294

狂奔逃命的国王 / 300

胆小国王的英雄儿子 / 305

丘处机巧舌止杀 / 308

会说话的神兽 / 323

用木板把人压成肉饼 / 328

后院起火 / 335

第七章 千秋功罪任人说 / 349

战神落马不思归 / 349

风流后妈赶出来的将军 / 356

射马先射腿 / 362

空城计 / 369

壮志未酬 / 377

大汗王陵何处寻 / 384

英雄子孙也英雄 / 387

千秋功罪任人评说 / 398

附录 成吉思汗年表 / 401

第一章

蒙古族的先辈们



五箭训子

关于蒙古的起源，有很多的版本，我就从神话故事这一版讲起。

历史往往都带有一些神话传说，这里也是这样的。据说，在北方，有一座林木茂密的名叫额儿古涅·昆的高山，山上有一个山洞。一天，一只苍狼，更确切地说是一只青色的狼（孛儿帖赤那），从这个山洞里走出来。后来这只狼碰到了一只作为它未来伴侣的鹿（豁埃马兰勒），双双跑到了后来的蒙古国土。据成吉思汗家族的家史说，这只狼和这只鹿从贝加尔湖（腾汲思海）来到斡难河之源——不儿罕山（圣山），即今天的肯特山脉，定居下来。

这里是圣地。此山脉海拔高达2800米，山顶是光秃秃的花岗岩石和片麻岩石，蒙古人至高无上的神——长生天，就住在这山顶上。

后来，成吉思汗一生中每当处于关键的转折关头，就来此登上圣山，拜倒在长生天下，求长生天保佑他渡过难关和取得成功。

因此，肯特山似乎可以说是当时蒙古命运的主宰。此山脉将此地分为两个地区，北面是森林地区（泰加森林的延伸），南面是草原地区（草原地区以南



是荒凉的戈壁滩)。至于那只狼和那只鹿在其源头定居下来的斡难河，则是这两个地区之间的过渡性河流。它的上游地区是泰加森林地区，它的下游是草原地区。草原上的河床是黏土和沙土，河水时而枯竭，时而泛滥。河的两岸水草丰美，最宜放牧。

那只苍狼和那只白鹿在上天安排的这个地方相爱，两只神物的爱情结晶，就是成吉思汗铁木真的祖先——巴达赤汗。

当然，我们用现代人的眼光来看，这简直是胡说八道，但这是历史起源故事讲述的一种习惯，都会附带一些神话传说。而本书是坚持忠于历史的，是按史书说话的，因为史书有这个记载，所以暂且就留着当这本书的开篇吧。

其实，蒙古地区，自古以来就是诸游牧部落的活动场所。

在这里，每年十月，冬天便来临，暴风雪肆虐无忌。从十一月开始，坚冰冻地，溪流上下，顿失潺潺。在严寒的冬季，整个蒙古地面只不过是朔风凛冽的西伯利亚地区的一部分。直到四月，天气转暖，河水开始流淌。从七月中旬起，酷热的天气又使蒙古地面变成了亚洲撒哈拉的一部分：草原在烈日下颤抖，烈日在空中燃烧；而经常在中午时分，突然遭到暴风雨的袭击。所以，蒙古四季气温变化很大：在库伦，即今蒙古首都乌兰巴托，冬天最低气温为零下42.6℃，夏季最高气温则高达38.2℃。此外，无论是在春夏还是在秋冬，无论是在山区还是在草原，狂风常常会从天而降，其风力之强劲几乎可以把人从马上掀下来。

蒙古族之所以成为古代强悍的部族，就是在这种艰苦的生活条件下，在这种恶劣的气候中，在这片充满风险的土地上千锤百炼出来的。只有具有强健的不易被摧毁的体魄的人，才能在这种气候变化无常的条件下生存下去。这些森林狩猎民族和草原游牧民族（即在森林的边缘地带以狩猎为生的民族和在大草原上以游牧为生的民族）的粗犷形象是：低低的鼻梁，高高的颧骨，肤色深棕，目光犀利，胸廓坚实，虎背熊腰，关节粗大，双腿罗圈（因常年骑马所致）。他们的马匹并不高大，而且鬃毛蓬乱，但却像他们一样粗暴和耐劳。此等之马，此等之人，天生不惧暴风雨雪的袭击，不畏卷着热沙的狂风的扫荡，天生善于北登林木森森的群山，南越滴水不见的戈壁，天生就会驰骋沙场。

自夏商以来，大大小小的部族和部落出没在这块广阔的草原地带。各部族和部落的兴衰、更替的历史，直到13世纪初才告结束，最终形成了稳定的民族

共同体——蒙古民族。

蒙古人之所以选择狼和鹿作为自己民族的图腾，从现在来看，我们可以分析出这与他们祖先所生活的环境是有着很大关系的。因为狼和鹿就是生活在山林和草原当中。既然是图腾，那苍狼和白鹿就被蒙古人尊奉为神灵之物，同时又赋予了它们神秘而美好的传说。

我们还是继续说那个巴达赤汗，他很自然地就有了儿子，于是子又生孙，孙又生子，到脱罗豁勒真财主的时候又生了两个儿子——独眼龙和多本师傅。

这独眼龙哥们儿的头上虽就长了一只眼睛，但却厉害得很，能看三段路远。当然，咱们不知史书上讲的三段路是多远，反正是比普通人看得远就是了，其厉害程度可能比得上现在街头一些江湖骗子卖的望远镜吧。

有一天，独眼龙和他的弟弟多本师傅登上了不儿罕山。独眼龙站在山顶上极目远眺，那只独眼果然厉害，就看见很远处有一群人正顺着统格里克小溪过来，他老兄看了看就高兴地说：“唔——过来了一帮人。哇噻！那坐在黑马车前边的是一个靓妞啊。我已经有老婆就不去凑那个热闹了，多本弟弟你去瞄瞄，如果名花还没有主，就把这靓妞搞过来当老婆，你肯定会爽歪歪的了。”

多本师傅顿时喜上眉梢，撒开脚丫子就跑了过去，到那群人里一看，果然有个漂亮的MM，她胸高腰细屁股大，脸蛋儿更是漂亮得没法形容了，而且名字也好听——红美人（阿兰豁阿）。于是就结结巴巴地一打听，得知这靓妞还没许配给男人呢，多本心想好事来了。

原来，这群人是属于阔利师傅一家的。

当年霍乐·巴儿忽洼地的主人，巴儿忽师傅，把一个名叫巴儿忽美人的女儿嫁给了阔利万户的头头阔利师傅。他们两个在部落小河那里生下一个女儿，就是红美人。阔利师傅在自己的阔利万户的地面上，也受到豁里·秃马惕地区的一些村规民约的约束，不能打那些有点名贵的野生动物，他老哥子受了怨气，就另成立门户，叫阔利拉。听说不儿罕山的地好，有貂鼠、青鼠和野兽等很多猎物，打猎容易。于是就迁移到申赤财主家族、乌良海家族等占有的不儿罕山这一带来了。

这多本师傅娶美人泡MM的烦琐细节咱就不说了。

反正红美人嫁到多本师傅那儿之后便有了两个儿子，名字叫作不古讷台、别勒古讷台。



他的哥哥独眼龙也早就有四个儿子，不久他的哥哥独眼龙便死翘翘了。

独眼龙的四个儿子也是一帮蛮横的哥们儿，在老爸死后就根本不把多本叔叔当家里的长辈尊敬，很看不起他，甩了他搬走了，另起炉灶，立了一个朵儿边家族。朵儿边人就是从他们那里来的。

有一天，多本师傅上脱豁察山打猎。在森林里遇见一个乌良哈人杀了一只三四岁的小鹿，正在那里兴奋地烧烤着。多本师傅闻着现在国家一级保护动物的香味，哪里忍得了，就上前去一边流着口水一边打哈哈地说：“哥们儿，让兄弟也尝尝鲜怎么样？”

那人见多本师傅牛高马大还有点满脸横肉的样子，哪里敢说个不字，他知道即使自己不给这家伙也肯定会抢的，还不如就顺水推舟送个人情算了，就赶紧点头哈腰地套近乎：“老大，你就把好吃的部分都拿去了吧。我这个人最爱吃动物内脏了。”

于是，他就只留下带肺的半个胸腔、鹿皮，把小鹿的肉全部给了多本师傅。

多本师傅对那香喷喷的烧烤鹿肉恶狠狠咬了几口解馋之后，就想起自己家里的老婆孩子也难得能吃到这国家保护动物级的野味，便急匆匆地赶回家。

走到半路的时候，遇见一个衣服破烂的家伙牵着个小孩子，在歪歪扭扭地赶路。多本师傅就问：“你是什么人？怎么在路上跳街舞啊！”

那人两眼像刀子似的使劲儿地割着多本手里的鹿肉，喉咙里咕噜咕噜地吞着口水，说：“我是马阿里黑伯牙兀歹人，家里穷得就只剩下我们老小两条光棍了。眼下正饿得要死，还跳什么街舞？给我一些那野兽的肉，我把这个儿子给你算了。”

听了这话，多本师傅心想，哇噻！半个抢得来的野味屁股就能换一个小奴隶，真是赚大了！把这个小子带回家帮做家务倒是太好不过啦（哪知这小子后来却把他的家务做过了头）！于是就把鹿肉的一只后腿掰下来递给那人，屁颠儿屁颠儿把那个半大男孩子带回自家的帐篷当家奴。

哪知道，不久多本师傅也不幸来了个壮志未酬身先死，丢下孩子还小老婆还年轻的家庭，这哥们儿驾鹤西去了。

在多本师傅死后，那红美人虽然没有了老公，却又在几年里生了三个儿子，分别是小鹿合塔吉、小牛撒勒只、呆子蓝眼儿（原文字端察儿——就是成吉思汗的老老祖了）。

没有老公也生孩子，这事是有些不大正常。

于是，以前多本师傅生的两个儿子，别勒古讷台、不古讷台兄弟俩，总感到不大对头，常背着他们的母亲红美人，嘀咕说：“咱们这个老妈啊，咱老爸都死几年了，她又没有叔伯收继，怎么又生了这三个弟弟来。老人们不是说，母羊没有公羊就不能生出羊羔，小牛小马什么的也是都有个或明或暗的老爸啊！咱们这大帐篷里只有一个当年老爸用鹿肉换得的，那个马阿里黑伯牙兀歹来的年轻有力的仆人，咱老妈又不外出。这三个弟弟肯定是他和老妈搞鬼生出来的！”

嘀咕得多了，就被红美人妈妈听到了。

于是，在一个春天阳光明媚的大好日子里，红美人妈妈煮了一大锅腊羊肉，叫别勒古讷台、不古讷台、小鹿合塔吉、小牛撒勒只、呆子蓝眼儿这五个儿子坐成一排，但在大块吃肉之前先给每人一支箭杆，说：“你们把它掰断了吧。”

几个儿子没想到老妈是在出弯弯点子，就把每支箭杆都一下子掰断了。

红美人妈妈又把五支箭杆捆在一起，交给他们，微笑着说：“把这捆也都掰断了看看。”

五个儿子轮流去掰那五支捆在一起的箭杆，可手腕都扭疼了还是不能将这捆箭杆掰断。

这时，红美人漂亮妈妈就说话了：“别勒古讷台、不古讷台，我的两个孩子，你们私下嘀咕、议论我生的这三个弟弟是谁的，是怎么生的？你们疑心不错。”

停了停，她又说：“事情是这样的，每天晚上都有个金黄的、闪光的人，从天窗摇摇晃晃地钻进来，轻轻抚摩我的肚子，光线就渗到了我的肚子里去了。他出去的时候，是借着月亮的光，像黄狗一样，轻轻飘飘、摇摇摆摆出去的。后来妈妈就怀了这三个弟弟。你们怎么不懂就随便乱说自己的妈妈呢？你们应该知道这就是天意啊，他们显然是上天的儿子！你们怎么能把自己的兄弟说成黑头发的下等人呢？等他们做了万人的大汗，大家才能明白啊！”

哇噻！这红美人妈妈不仅人美，心计更是深得很。现在咱们用当代人科学的眼光去分析，排除唯心主义的话，那这位红美人妈妈估计是真的像她的两个大儿子说的那样，是跟那个年轻有力的仆人有几腿子的了！而且连着生三个，



就是他们自己也数不清到底有几多腿了。可是她却这样编了个善意的谎话，骗了几多人，骗了几多代人。可咱们说她说的这个谎话是善意的，也是因为她一心为了将来三个孩子不被人鄙视，有个伟大光明的前程，如果说这后来三个孩子的父亲是那个下贱的仆人，那真的给人鄙视死了！

当然，这也是情有可原的，一个年轻守寡的女人，天天有一个年轻（多本师傅当年用鹿肉换他来时还是一个小屁孩）潇洒的小帅哥围在旁边转，日久必然生情的啊。

或许是她的两个大儿子真的讲错了，或许真的有那么一个神仙下凡来，创造了这么一个奇迹，因为天下之大无奇不有啊。

红美人妈妈看到两个大儿子有点相信自己的话了，便又对自己的五个儿子教训起来，说：“我的五个孩子啊，你们都是从一个肚皮里生的。你们正像刚才五支箭，如果是一个一个单独在一处，就像那一支一支的箭一样，谁都能轻易毁掉你们。但是如果像那捆在一起的箭一样，依靠在一起，谁还能轻易毁了你们呢？希望你们要紧密地团结在一起啊！团结就是力量啊！”

你看，这话有点像交代后事一样。

不久，红美人妈妈也真的就驾鹤归西，找她的老公去了。

红美人妈妈死后，兄弟五个人并没有继承她老人家的遗志，而是分掉了家里的牲口、吃的东西。别勒古讷台、不古讷台、小鹿合塔吉、小牛撒勒只，这四个当哥的看到小弟弟呆子蓝眼儿又蠢又蔫、呆头呆脑的，也就不把他当亲人看待了，不给他一份应有的家产，而只给了他一匹瘦得只剩下皮包骨头的老马。

蓝眼儿见自己的几个兄弟已经不把自己当兄弟了，就在心中说：“既然他们几个都这样鄙视我，还待在这儿也太没意思了！”

于是，这哥们儿就骑上了那匹背上有鞍疮，秃尾巴黑脊梁的青白马，自言自语道：“要死就死，能活就活，就把这条命交给上天了吧。”

说完，驱马沿着额嫩河走，到了巴勒淖湖，在那里找了个地方，结了个草棚住下来。

其实这哥们儿并不笨，看见一些雏黄鹰在捕捉雏鸡，就自己用马尾巴结了几个套想法子套住一个雏黄鹰，带回去喂养调练。没有吃的时候，就悄悄地逼近在崖谷中被狼所困住的猎物，射死了它们，还拣狼吃剩下的东西。就这样，他养活了自己，也养活了自己的黄鹰——估计他老哥子就是驯鹰一族的鼻

祖了。

就这样过了一年。到了春天，野鸭来了，他就把黄鹰饿着放出去，让它捕捉野鸭和雁。有时这些野味太多了也吃不完，就挂在树干上晒干留着抓不到猎物时再吃。

你看，猎鹰真是蒙古贵族的宠物，更是生活的好助手啊。

过了一段时间，从都亦连山后面，顺着统格黎克小河有一些百姓迁移过来，也在这里住下了。

蓝眼儿有了邻居，于是他白天就把黄鹰放出去自由捕猎，自己跑到那群人里，要一些酸马奶喝，然后就晒太阳睡大觉，夜间才回自己的草棚里住，日子过得很悠然。

那些百姓看到黄鹰可以帮人抓猎物，便向蓝眼儿讨要他的那只黄鹰，蓝眼儿哪能给他们，但那些人还算厚道，还继续免费给他喝马奶。

他们虽然打交道，可是那些人从来不问蓝眼儿是谁，哪个族的，是干什么的。蓝眼儿也不问那些人是什么人，来自哪里。

他的老三哥哥小鹿合塔吉也算是个厚道人，想到自己的弟弟呆子蓝眼儿沿着额嫩河没精打采地走了下去，怕这个小弟弟真的死翘翘了，于是就顺着河流找过来，向那群人打听：“喂，阿叔阿婶们啊，你们见没见到一个骑着背上有鞍疮、秃尾巴黑脊梁的青白马，呆头呆脑的人呢？”

那群人很老实地回答说：“确实是有个像你说的人，他还有个黄鹰呢。”

“他每天到我们这里来向我们要酸马奶喝，晚上一定是住在这附近的什么地方，因为西北风一吹，那个黄鹰捉来的野鸭和雁的羽毛，飘起来像雪花一样。”

“这个时候他应当快来了，等一等吧！”

于是这老三就坐着等，过了一会儿，果然见到有一个人沿着统格黎克小河过来了，正是蓝眼儿。

之后，他哥哥小鹿合塔吉就领着他，沿着斡难河，颠着马回了老家。

这个呆头呆脑的蓝眼儿，就是后来成吉思汗的老祖孛端察儿！

当时孛端察儿在他哥哥小鹿合塔吉身后颠着马，边走边说：“哥哥，哥哥，身上有头，衣服上有领子才是好的。”

他哥哥小鹿合塔吉不懂得他说什么，心下想，这小弟经这些年的磨难还是



没有变聪明啊，还说这种笨头笨脑的话，于是也就没把他说的当回事儿，没作声回答。

李端察儿走了一会儿，又说了一遍，老三就不耐烦地回答说：“你刚才说了，又说，到底要说什么呀？”

于是李端察儿说：“刚才你也看到了，在统格黎克小河那里的那群人，他们不分大小、好坏、上下，没有领袖，就像一盘散沙，很容易对付。咱们抄了他们吧。刚才我不是说过，身子有头才是好的吗，咱们要当他们的头，当他们的老大！”

他老三哥哥心想，小弟这话倒是说得有水平，就答道：“要是那样，行，回家之后，兄弟们商量商量，把这单生意搞定！”

回到家里，兄弟们商量以后，就上了马，叫李端察儿作前哨，悄悄地出发了。

李端察儿骑着瘦马跑在最前面，一下就抓住了正怀孕挺着个大肚子的不知跑到外面干什么的女人，大声喝问：“你们是什么人？”

那女的很害怕，颤抖着说：“我们是阿当罕·兀良合惕部的札儿赤兀惕氏人啊。你们到底要干什么？”

“干什么？就干这个！”

五个牛高马大的兄弟高喊冲锋口号冲进去，喊打喊杀，搞得那帮人手抖脚软没法跑路。

就这样，李端察儿他的兄弟们很容易地俘获了那群人，从此有了马群、食粮等生活财富，也有了奴隶、丫环使唤，摇身一变，成了当地的一个小老大了。

后面，故事就多起来啦。



玩弄皇帝的胡须

那个怀孕挺着个大肚子的妇人归了李端察儿，并与他生了一个儿子，因为这个孩子是外来的种，给他起名叫札答兰，就是外人的意思。他就是札答兰氏族的祖先。